

## 广西军区嘉奖剿匪有功民兵通令

(1951年2月4日)

贵县瓦塘区高岭村20余名民兵捕获匪救国军师长(前伪军长)陈锦云,缴左轮一支。由于该村民兵机动勇敢铲除了贵县境内为人民所痛之最大匪首,对清匪反霸上有所贡献,特此通令表扬,望继续努力,争取功上加功。

司令员兼政委 张云逸  
副司令员 李天佑  
副政委 莫文骅  
参谋长 卢绍武  
主任 刘随春  
副主任 栗在山

### 反霸清匪(节录)

——陈漫远在玉林专区党政军干部会上的讲话

(1951年2月7日)

在剿匪反霸方面,玉林分区的成绩是很大的,经过最近四个月来党政军民的共同努力,已把匪风压了下去,大部分匪首已被擒获击毙,有的走投无路,服毒自杀或投河饿死山中,大批土匪投降自新,现在除博白与合浦交界大山中还有小股土匪共100余人正在进剿外,其他各县已消灭了股匪,同时收缴了40000余地富反动枪支,镇压了一批匪霸分子,破获了敌人地下军的组织,热烈的展开了反霸清匪,发动群众,建设地方武装,半数以上地区开展了反霸,匪风敛迹,民气大升,使我们的胜利日加巩固。但我们决不能因此而发生太平麻痹的思想,目前还有少数匪首未抓到,各地还发现土匪地下军的组织,这些都是土匪的骨干分子,必须把他们全部消灭。在发动群众方面也做的不够,许多农会民兵成份不纯,有的为地富土匪所掌握,有的给流氓地痞混进,有待我们注意整顿。地方武装还须进一步加强诉苦教育与武装训练。我们的干部许多没有经过深入锻炼,有的在处理问题上未能正确的掌握政策。因此我们还必须提高警惕,深入发动群众,开展反霸清匪,整顿队伍,教育干部,以加强我们的力量,彻底消灭敌人。

如何展开反霸斗争,最主要的是发动群众,以贫雇农为骨干,团结中农,打倒地主恶霸,(即地主阶级的当权派)首先要打倒当匪通匪窝匪济匪的地主恶霸分子。现在有的地方对反霸不够积极,这是不对的。但有些地方对依靠贫雇农的思想不明确,不会发动贫雇中农与广大群众去反霸,只是干部包办代替,或用行政惩办的办法去处理,亦有未经组织酝酿,或只找到一些流氓坏人,即草率召开群众大会公审斗争恶霸,以致在斗争中一切由干部包办,或放任少数流氓坏人乱打乱斗,而群众则袖手旁观不敢控诉,结果恶霸威风未被斗倒,斗争果实亦大部分为坏人地富所分得,这种作法亦是脱离群众而不能把反霸工作做好的。我们在匪焰猖獗时扣押镇压一批最凶恶的匪霸分子,使群众敢于起来与恶霸地主进行面对面的斗争,这是完全正确的,但在经过这一步以后,

就必须深入发动群众斗争，这样才能使反霸反得够反得彻底，为了迅速发动群众起来斗霸，必须把匪霸恶霸分子扣押起来，然后交给群众去斗。在把恶霸扣押后，我们工作队即须大力宣传恶霸罪恶，号召群众伸冤报仇，表明我们为贫雇农撑腰打倒恶霸的坚决态度，首先向贫雇农访苦问贫，不可为流氓坏人所利用，同时串连苦主贫雇农，组织贫雇农小组，经过诉苦与发动广大群众进行充分酝酿并交待政策，然后召开群众斗争大会，使苦主充分进行对恶霸的控诉斗争，在贫雇农初步发动起来同时亦要注意发动中农参加反霸斗争，故应更广泛的去运用区乡村农代会，在反霸中一切重要工作，经过贫雇农酝酿后必须拿到农代会去讨论推行。这个发动群众的步骤是不能缺少的，任何急躁代替简单的做法都只有把工作弄坏，群众是发动不起来的。

在斗争中我们必须掌握政策，按阶级路线对不同的敌人分别对待，罪大恶极的恶霸地主与大恶霸富农经斗争后应予以处决，没收财产分给群众，一般的富农恶霸只在政治上给予打击，不要没收财产，至于中贫农的匪首则按其罪恶大小，分别处理，着重从政治斗争，追回赃物，不能没收他们的财产，我们必须按照其阶级成份与罪恶大小，采取或杀或关或斗争后释放，或没收财产或判决罚款等方法分别处理。有的地方不分对象，用同等的方法去斗争与处理，并有凡枪决必没收的现象，以致有的中贫农为匪首而须枪决者家产亦被没收，有的把恶霸帽子乱戴，凡是要斗的人都叫恶霸，甚至认为有经济剥削的也是恶霸，而有提出反经济霸的口号的，这样单纯追求经济斗争极易弄成乱扣乱斗乱没收，把打击面扩大，甚至打到基本群众头上来，同时单纯着眼经济斗争，忽略了从政治上思想上发动群众彻底打倒地主恶霸，这是不能够提高群众的思想认识的，因此有的斗争形式上看虽亦轰轰烈烈。而实际上仅是一些勇敢分子坏人追求多分东西，群众并未真正发动起来，阶级觉悟亦未能在斗争中提高一步，这种作法亦是违反政策，脱离群众，结果必致造成混乱的。其次在斗争中又必须充分发动群众控诉匪霸罪恶，展开斗理斗法，使匪霸低头服罪，经过群众的激烈斗争后，运用人民法庭依法宣判罪刑。现在许多地方干部还不懂得运用这一斗争方法，故有些发生吊打的现象，这种行为是脱离群众阻碍群众发动的，今后必须加以禁止，应加强教育干部与群众，只有发动群众组织团结起来才能打倒敌人。同时在反霸斗争中常有因过去有封建斗争的关系形成村与村、姓与姓的斗争，因此必须注意解决宗派斗争的问题，应很好的教育农民认识宗派斗争完全是地主分化农民团结以维持其统治的阴谋伎俩，使全体农民团结起来，对共同的敌人地主恶霸斗争。

没收分配恶霸地主财产必须经群众充分讨论，由群众自己动手。反对那种不经群众讨论，由干部一手进行没收分配，按份分发给群众的包办代替作法。应以贫雇农为主吸收中农参加组织反霸委员会，进行清点没收，在没收中应留给不参加罪行的恶霸家属生活所必需的财物，追清隐藏分散的财产。没收清楚后应及时分配，即在将进行土改地区亦须先将一部份浮财即时分配，不要全部留到土改时才分。分配前，要在农民中进行团结互助的阶级教育，经过民主讨论，尽量照顾各人需要，适当满足贫雇农，多分给贫雇农，其他群众亦应酌量分给，分配面可稍广，但不要平均，分配后应教育群众节约果实，准备春耕生产，现在有些地方已发现大吃大喝，浪费果实，甚至有一村斗争后举行 1400 人大聚餐的严重现象，应该注意纠正防止。

反霸必须结合清匪收枪开展土匪自新运动，在反霸中镇压了匪首恶霸，发动了群众，就应在农民中用算匪帐枪帐的办法，进行清匪收枪。发动群众开展清匪捉压运动，特别是还未抓到的匪

首应动员一切力量把他们全部抓到，并在发动群众挖匪根中注意破获敌人地下军的组织，与一切阴谋破坏的特务反革命分子。对捉匪杀匪有功的民兵群众予以奖励，以提高其积极性。同时通过匪属与群众，展开对土匪的劝降迫降运动，号召土匪自新，对被迫或被诱从匪的农民用坦白向群众悔过的方法予以教育，大小匪首则集中管训，有假自新的应教育追究要他们彻底交出枪支组织，使之变成真自新，对抓到的匪首恶霸反革命分子必须按罪恶大小，予以严厉镇压。收枪应先进行广泛宣传，动员献枪，然后再发动群众检举，带头自动交枪的给予表扬鼓励，拖延隐满不交的加以惩办，把匪枪与地富枪支彻底收清。中贫雇农的枪支则可动员其献交民兵使用。目前有些地方对清匪收枪做得不够，这是不对的，应该认识只有结合做好清匪收枪工作，才能彻底打消群众的顾虑，更好的发动群众，使反霸更深入，彻底消灭敌人待机再起的阴谋企图。

深入反霸斗争，整顿农民队伍。必须从具有推动性的全乡或全区大斗争进到逐村战斗，并把两者结合起来，首先对全乡或全区性的大恶霸可以一个乡或几个乡联合甚至以一个区为单位，召集全乡或全区性的斗争会，而对一般的各村的恶霸则应在各村内组织斗争，因为全乡的斗争召集与掌握都比较困难，工作亦较粗糙，故必须用分村战斗的办法，才能使反霸斗争深入起来，农会民兵不应在群众未发动起来以前过早整顿，以免发生整顿三四次还是不纯，引起群众不满的现象，必须经过斗争发现与培养了一批贫雇农积极分子；同时一些流氓坏人也充分暴露出来以后，才分别情况加以整顿。其中有地富土匪组织掌握用来应付我们的假农会民兵，应停止其活动，区别其中好坏分子，经过充分发动贫雇农起来后再重新组织。若大致为农民掌握只有个别不纯或是中农当权的农会民兵，则可在斗争中个别加以撤换，改派或加派贫雇农积极分子充当，以逐步纯洁农会民兵的领导，只有在群众充分发动起来，贫雇农树立起领导的时候，才可以改选方法进行整顿。同时如有还未经改造的旧乡村政权亦应注意加以改造，宣布撤消旧乡村长，由我委派或经农民选举新的乡村政府主席。在深入反霸整顿队伍后可接着进行减租退押，把斗争更深入一步，如条件具备且经决定为土改地区的，亦可经深入反霸后直接转入土改。

在反霸运动的开展上仍须采取点面结合的方法，干部力量较多较大的，可以多点多面，但亦应很好掌握，不要变成村村放火处处冒烟的做法，使到自己不能掌握而为坏人所利用与破坏。有部队参加工作的地方，部队与地方必须很好的互相配合，大家主动的多商量多联系，在地方党的统一领导下，统一步调共同把反霸清匪工作做好。

## 广西军区嘉奖剿匪有功部队通令

(1951年2月9日)

旅顺二支队某大队九连一个排捉沙塘地区主要匪首一〇九团团长凌希平，当时匪已逃窜，该排即跟踪追捕，历时半月行程700余里，最终在广东合浦县伺门附近将其捕捉。该排以种不顾一切困难了解了情况，发扬了远距离越境追捕匪首精神，值得各剿匪部队学习的，特此通令表扬，望继续努力，为捕净匪首而努力！

司令员兼政委 张云逸 副司令员 李天佑  
副政委 莫文骅 参谋长 卢绍武  
主任 刘随春 副主任 栗在山

## 广西军区嘉奖剿匪有功部队通令

(1951年2月11日)

(一) 我梧州分区参加大瑶山会剿部队及三个县(藤、平、桂)地武的配合, 验一个月(1月8日至2月8日)的瑶山外围会剿以来, 基本将该区股匪肃清, 歼匪10207名, (内匪首502名), 缴迫击炮2门, 六〇炮1, 机关炮2, 高射机枪3, 机关炮1, 火箭炮1, 轻重机47挺, 长短枪11589(支), 该区恶首除四名未擒外, 余已全部捉光, 共歼匪众达90%以上, 缴枪达80%以上, 反了178名匪霸, 群众初步发动起来, 仅贫农小组亦已开始建立, 这一显著辉煌胜利的取得, 全有赖于我剿匪部队及党政军民配合努力, 组织领导的成就特予通令表扬, 并望继续努力, 加速肃清散匪, 将群众全部发动起来, 为发展和巩固我们的胜利而奋斗。

司令员兼政委 张云逸

副司令员 李天佑

副政委 莫文骅

参谋长 卢绍武

主任 刘随春

副主任 粟在山

(二) 盘据大小瑶山之匪经我月来围剿, 由于全体指战员的努力, 获得歼匪1600余名的重大成绩, 在“歼匪先擒王”的号召下, 我五十二军二一四师六四〇团一营二连于2月1日在万福村附近将匪桂北军政区副司令白浪涛击毙; 该师于1月31日争取湘桂地区游击队副司令何运生等投降; 柳州分区在十八大山地区之进剿部队于1月5日将匪首五十五军长黄炬英击毙并先后生擒该军副军长、桂南反共救国军纵队司令刘锦堂, 反共保民救国军浔梧纵队副司令吴立宾, 反共救国军西江纵队副司令陆热中等。2月8日又将匪企图突围之四十八军300余歼灭, 俘该区军长杨创奇以下100余人, 又争取□武桂贵四县游击司令(现任匪十三路军四十四军军长)黄铭升等投降; 梧州分区生俘新一军军长余铸, 宜山之五二〇团于7日捕获桂东军政区副司令甘竟生(为大瑶山区的主要匪首); 平乐分区四三团于1月10日莫下回战斗中将匪十四纵队司令员王盛击毙, 桂林之四三九团于2月5日争取桂东军政区副指挥官梁君候投降。……

司令员兼政委 张云逸

副司令员 李天佑

副政委 莫文骅

参谋长 卢绍武

## 广西军区嘉奖剿匪有功部队通令

(1951年2月13日)

我参加进剿盘踞小瑶山区土匪之部队, 由于该各部队不怕艰苦, 不顾疲劳, 连续奔袭, 追剿, 爬山越岭, 雨夜不断搜索的积极行动, 自1月10日开始至2月5日止, 共歼灭土匪3899名(内匪首556名)缴长短枪1951支, 轻重机枪15挺、六〇炮一门, 各种子弹55016发, 马10匹, 及

其它物品甚多，特此通令表扬，并望再接再厉，争取早日肃清该区之匪患。

司令员兼政委 张云逸

副司令员 李天佑

副政委 莫文骅

参谋长 卢绍武

## 对清匪反霸的指示

(1951年2月14日)

各地委：(分)区党委、四十五军、二十一兵团，并报(华南)分局、中南局：

据玉林地委报告，自该区清匪反霸以来至丑二日止，据不完全的材料，共捉6093人，处决2185人，进行反霸的行政村共677户(缺贵县)，占玉(林)北(流)兴(安)博(白)陆(川)五县1500余村的45%强，现正继续开展中，由于发动群众进行反霸和土改，公粮也就顺利完成了。据最近了解，柳州地区尚未很好开展应加深刻检讨，如不抓紧进行，主力转移后将增加更多困难。各地委亦应很好总结自己的工作经验，如果有些地区尚未抓紧进行，必须严厉督促与帮助。各地经验，反霸必须充分发动群众，首先要明确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以组织贫雇农与苦主诉苦，控告匪霸、恶霸，开展斗争，反对包办代替乱吊打的行为。这个反霸清匪的群众运动必须很好的领导与组织，须发动群众从政治上斗争打倒匪霸、恶霸，同时又要适时地没收地主匪霸的财物分给贫雇农，如果没有很好的领导，则果实则会落到坏人之手，贫雇农是起不来的。故各地必须很好掌握这个运动，有领导的放手发动群众，那些束手束脚的思想，必须彻底肃清，同时亦应防止那种放任自流的现象。

广西省委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四日

## 清匪反霸工作指示

(1951年2月16日)

各地委、(分)区党委并报(华南)分局、中南局并张(云逸)陶(铸)：

根据最近检查了梧州、玉林、南宁分区已有半数地区开展了反霸清匪工作，且正在深入扩展中。在这运动中，发动了群众，打垮了地主阶级当权派与通窝济匪的地主，挖掉了匪根，成绩是很大的。但在反霸中亦存在一些缺点，主要是有些地方没有明确依靠贫雇农、充分发动群众去反霸，以致形成干部包办代替，使群众控诉斗争恶霸搞不起来；有的则是单纯地追求经济斗争，而放任少数勇敢分子或坏人乱打乱斗乱没收。所以有打倒富农、中农现象。为使反霸工作更正常深入开展，特作如下指示：

(一)、反霸必须明确依靠贫雇农去发动群众起来，与匪霸恶霸进行面对面斗争，才能做好。我们开始时把匪霸恶霸加以扣押，用先扣后斗的方法是完全正确的。但是在扣押后即应广泛宣传恶霸罪恶，号召群众伸冤报仇，表明我们坚决为群众撑腰，打倒恶霸的态度。同时，进行串连苦

主贫雇农，组织贫雇农小组，以至逐步扩大成立贫雇农主席团作为领导核心。经过诉苦教育，进行充分酝酿把群众充分发动起来，并交待政策，然后召开斗争会引导农民控诉恶霸罪行。经斗争后按罪恶轻重分别处理，没收罪大恶极匪霸财产，以贫雇农为骨干组织反霸委员会，并经群众讨论后及时分配，主要应满足贫雇农需要，同时亦应分少量给中农，以便团结中农来斗争恶霸。这一发动群众过程是反霸斗争的关键，必须抓紧做好，有些地方干部急于求成，未经充分发动组织酝酿，即草率召开群众大会公审枪决恶霸。个别没收财产按份分给群众，以致斗争果实多为坏人所得，贫雇农所得不多。群众没有发动，反霸成为形式，这种偏向必须教育干部迅速纠正。

(二)、在反霸斗争中必须掌握策略，对罪大恶极的当匪通匪济匪窝匪的恶霸地主与大恶霸富农，经斗争后应予以处决，没收财产。但一般富农、中贫农成分的匪首与济匪窝匪分子，只在政治上严重打击予以关禁，甚至枪决，退回赃物，而不应没收财产，必须按照阶级成份与罪恶大小分别对待。防止与克服那种不分对象用同等方法去处理，以及凡枪决即没收财产，把没收面弄得过宽的现象。同时，在斗争中又必须发动群众去控诉恶霸罪恶，搜集其作恶事实与人证物证，使恶霸低头服罪。经过群众的激烈斗争后，运用人民法庭依法宣判罪行。有些地方未能深入发动群众运用这一斗争方法，结果形成以吊打代替斗争，有的未斗即被打得半死，有的本不该杀的，亦在斗争中被打死。这种行为多是干部示意鼓励或放任少数流氓、勇敢分子去干的，群众不同意但亦不敢说。因此，这种做法是严重脱离群众，与阻碍群众发动的。今后应加强干部与群众的教育，以诉苦斗理斗法来打倒与严惩恶霸地主与匪首，反对脱离群众的吊打行为。

(三)、反霸应与清匪收枪，整顿农会民兵相结合，在反霸斗争中群众发动起来后，即应依靠群众认识匪霸虽已打倒，但还须进一步肃清散匪潜匪，收净反动枪支才能根绝匪患，以便引导群众清算本村的枪账匪账，动员群众把算出来的匪枪与地富枪支尚未收缴的予以收缴干净，中贫雇农枪支则动员其献交民兵使用，尚有散匪潜匪未投降的，亦动员和奖励群众民兵与我部队工作队全力搜捕，特别是还未抓到的匪首，应尽力把他们全部抓清。同时注意破获可能有的敌人地下军组织，并通过匪属与群众鼓励匪或限匪迅速投降自新，否则抓到予以严办。对被诱胁从匪的农民则用坦白向群众悔过的办法加以教育，农会民兵在斗争中发现坏分子，即用上级之名义予以撤换，改派贫雇农积极分子充当，以逐步纯洁农会民兵的领导成份，必须在贫雇农形成了领导核心，而贫雇中农群众亦充分发动起来后，才用民主选举的办法去整顿农会，民兵，以免发生改选三、四次还是不纯，引起群众不满的现象，同时，乡村政权亦应注意加以改造。

(四)、开展反霸仍应采取点面结合的方法，必须有干部能掌握的才可提起，干部力量较大的，可以多点多面，但亦应很好掌握，防止形成村村放火，户户冒烟的大轰大搞的做法，有部队参加工作的地方，部队与地方必须互相密切配合协调，大家主动的多联系，多商量，以便统一步调，共同做好反霸清匪工作。并请分局、中南局指示。

广两省委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六日

## 处决匪霸反革命分子数字

(1951年2月24日)

报中南局、军区、华南分局(转张云逸)省府(并转彭真同志):

我区自入桂以来至丑月中旬止,前后共镇压匪霸整15183名,现将整风前后数字分别整报如下:

(一)整风前(去年10月以前)共处决匪霸反革命分子2454名,计南宁179、玉林118、宜山67、桂林218、龙州171、平乐121、梧州112、百色126名(以上均以分区为单位),四十五军直及一三三师81,一三四师328、一三五师478名、各城市344、武鸣分区之那马都安110名。

(二)整风后(1950年12月至1951年2月中旬)共处决12684名,计南宁949、玉林2760、桂林1742、梧州1263、柳州250、平乐284、宜山573、龙州139、百色813名(以上系以分区为单位),四十五军之一三三师1234、一三五师986、一三四师680名,各城市981名。

省 委  
广西 军区党委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 陶铸关于广西剿匪部署给毛主席的报告

(1951年2月27日)

到柳州接到省委转来主席22日电示,关于四十五军集结与下一步广西整个剿匪部署,已与省委军区商定:四十五军决定3月1号起即以团为单位就地集结,10号以前,一三四师集结南宁,一三三师集结黎塘、覃塘一线,一三五师集结容县。因以上三位置用车运船运至广绍线均较方便之,故在四十五军抽走之后,为使桂东南部六十几个县彻底根绝匪患,使土匪无法再起,并能争取早日完成消灭西北部股匪的任务,拟采取尽力巩固东南部的胜利,对西北逐渐转移兵力的方针,到3月中拟将原四十九军之一四五师先集结两个团,位置于南宁以南;原一三四师剿匪地区,以南宁分区之原一五二师抽两个团放在横县与灵山县;一三三师剿匪地区,加上钦廉之两独立团,南宁与钦廉地区当仍可完全控制。至玉林与梧州南边各县,有玉林两个团与梧州一个团,一三三师走后当亦无问题。对瑶山之土匪,现已消灭六、七千人,并俘毙军长各一、一匪军长投诚。现该区土匪已土崩瓦解,已无有成股之匪、军事进剿阶段已告结束,部队已分散全面铺开,进行反霸发动群众清匪与捕捉散匪。到3月中旬,拟留六个团(五十二军两个师各留一个团,柳梧两分区各留一个团,原桂林分区之一一个团不动,拟再调该分区一个团放在大小瑶山,以代替抽出之一四五师两个团),仍继续围住瑶山周围,掩护地方工作并防止土匪集股外,可从该区抽出8个团大部用到西北部去剿匪。预定部署,以五十二军之二一四师两个团(留一个团于瑶山)与柳州分区本身之两个团(因该区须留一个团于瑶山)会剿柳北及四十八岸之匪(约3000余人),以二一六师两个团(留一个团于瑶山)加到宜山,配合该区自己的两个团负责剿灭该区之土匪(约4000余人)。至龙州、百色两地区,团一五一师开始归四十八军,调出后已无剿匪之力量,而百色土匪为最多(加上武鸣西部几个县共10000人,龙州约3000人),拟将五十三军现住柳州与宜山护路二一七师全部调往该区剿匪,并将宜山调至瑶山剿匪之一一个团亦拨配该分区建制。龙州因自己尚有一小

独立团且匪势不利害，拟从现在南宁西部上思地区之五十三军二一九师调两个团去协助。照目前全省已消灭土匪十万余（搜山、搜村误捕不少老百姓，已查出释放，除掉这个数目与匪之外围自卫队不算外，实际约消灭土匪五万余人），现全省正规土匪部队约还有三万（重点进剿前广西全省为七万，加钦廉划过来约有土匪一万），分布在西北部约两万，东南部六十几个县潜散之匪约还有一万余人，现东南部自桂林经柳州，南宁至镇南关以东以南广大地区，在消灭十余万土匪数目中，大小匪首被杀掉的已不下 6000 人，现关起来的五、六万，被我们缴到枪支十余万支，给土匪打击的确是惨重的证据。现在东南部各县近来很少听哪里有匪活动，交通畅通，市集恢复，城市较前繁荣，人心安定，群众积极要求分地与扩兵非常容易，如不放松些，各地区仍不完全撤去部队守备与把县区队充实起来，土匪再要象以前那样，集成大股活动的确是困难的，但只要在东南部，不把潜散匪搞干净，不把尚有相当大数目的匪首搞到手与尚有的大量的所谓民间枪支（均为好枪，全省尚有二、三十万支）完全为我所掌握，则不能谓广西剿匪已解决问题。这又非单靠军队所能解决的问题，而现在广西的群众工作是很弱的，主要是缺乏人手与缺乏经验，要靠部队真正把群众工作做起来，确有许多困难。详细意见，我拟于月初回中南局当面报告，请示解决。

## 关于少数民族地区剿匪工作指示

（1951 年 2 月）

我省西部地区多为少数民族聚居较多较复杂地区，重点剿匪即将在这些地区开始。在重点进剿中，应重视少数民族工作与妥善处理所有少数民族有关问题，因为少数民族大部散居于穷山僻壤之山岭，当我集中优势兵力重点进剿时，这些地方将为残匪逃匿之地带，只有很好的处理少数民族问题与发动少数民族的同胞起来协助剿匪，才能更好的根除匪患。反之，将增加我们许多困难。在进剿瑶山土匪时完全证明了这点，只要我们很好的执行中央的民族政策，我们就能发动少数民族协同剿匪，省委对瑶民的工作指示，完全适用于西北地区之少数民族工作，请按此指示规定执行（载广西工作通讯十八期），但指示上“瑶民自治区政府”的提法不妥，应改为“某某县瑶民自治区或乡村人民政府”较妥。

今将省委指示转发你们，望三江、（融）县同志坚决依省委指示执行，关于少数民族材料望经常报来。

广西省委

一九五一年二月

## 广西军区嘉奖剿匪有功部队通令

（1951 年 3 月 3 日）

进剿大小瑶山以来，由于全体指战员的积极努力，获得歼匪 30000 余人，大瑶山之四大匪首均遭落网，其桂东军政区副司令甘竞生于 2 月 7 日在马练西北四十里之村为我宜山之五二〇团作战参谋彭玉林率四名侦察员捕获。另八县联防副指挥官兼一二六军军长林秀山于 2 月 25 日在罗梦、罗丹之间大湾村石边沟口为我梧州之四六一团二连飞行队生俘，再桂东军政区副指挥官韩蒙轩于 2

月 28 日在金□附近为我桂林之四三九团八连两个班击毙。

小瑶山区之桂北军政区副司令白浪涛于 2 月 1 日在荔浦万福村木带河为我二十一兵团二一四师六〇四团一营二连击毙。……。

司令员兼政委 张云逸

副司令员 李天佑

副政委 莫文骅

参谋长 卢绍武

### 三个月来剿匪情况和今后剿匪任务

——李天佑在省委第四次高干会上的军事报告（摘要）

（1951 年 3 月 16 日）

甲、三个月来的剿匪概况：

（一）经过

自去年 12 月中旬和 1 月初，先后结束了我们 10 月份开始的三个半月的冬季重点剿匪计划，实际上仅两个半月，即大体的完成了第一阶段的剿匪任务，在省委三次高干会后，从 12 月起至 1 月底，总的来说共三个月的时间内，我们在剿匪部署上，主要的是进行了两大重点区的剿匪。

第一个重点区：是郁江右江以南（包括了梧州、玉林分区的绝大部分地区，和南宁、龙州分区的一部，钦廉分区的全部）直至沿海地区。这块地区在进剿前，处于知道的土匪有一万二、三千人，经四十五军及二十一兵团的二一九师，连同玉林、钦廉、龙州分区的部队（共十七个团的主力）的进剿，现绝大部分地区的股匪已被消灭了，群众也初步发动起来了，恶霸地主阶级在政治上遭受到致命的打击，所获成绩是很大的，但因××××提前调离广西，致影响到未能将沿海边一小部残存的股匪彻底消灭。现该地区还有土匪 1200 名，内股匪二十一股 800 余名。四十五军自去冬 12 月以来，歼俘匪达 55880 名，主要缴获（包括收的枪支）轻重机枪 530 挺，各种枪 79670 支，各种炮 65 门（以上缺两个师 2 月份的战果。）

第二个重点区：是大小瑶山地区（包括 12 个县的大部分地区）进剿前仅知道有土匪约万余人，由平乐、桂林、柳州、宜山、梧州各分区及二十一兵团五十二军，共组织了十四个半团的兵力参加这块地区的围剿。从 1 月 8、9、10 日先后开始进剿，除小瑶山外，对大瑶山是采取分为外围和瑶山里两个阶段进行的，到 2 月底止，约 50 天共歼匪 38037 名（内小瑶山 4787）其中排以上匪首 3799 名，自新投降者 17033 名，缴获……。

这个地区，股匪已全部被消灭，主要匪首如甘竞生、林秀山、韩蒙轩、黄品琼、白浪涛、余铸、杨创奇，黄炬英等均已就歼，现仅有散匪六、七百名。恶霸地主阶级在政治上的统治威风，也基本被打倒了，农民从政治上翻了身，且初步的夺取了优势。

上面就是两大重点区的大概经过情形。

除开上面两大重点区外，各分区还有其本分区的重点区域如宜山、南宁、龙州、百色等分区，在三个月中，也获得了很大的成绩、对重点区剿匪起了不少配合作用。

（二）成绩

从去年12月份起至2月底止,三个月时间据不完全统计(欠两个师和一个分区2月份的战果),全省共歼匪184060名,残匪数字超过去年11月省委三次高干会议时匪情统计60000余名的三倍以上,其原因主要过去所了解的土匪促公开活动的一部分,其余大部土匪为匪特、地主、恶霸所组织未脱离生产的,这些人都有枪支,在广西各乡村是非常普遍的,实质是土匪的后备力量,当我在军事上重点围剿,开展反霸斗争和严厉镇压时,就转为公开和我顽抗,另外,因有些群众和土匪在一起,捉错未弄清的也有,但为数极少。其中自新投降匪102299名,主要缴获……

由10月份开始重点剿匪以来,特别是最后3个月全省共102个县中,已有71个县基本消灭了股匪,其中45个县已接近肃清散匪。这些县份主要的是在铁路、公路沿线,及整个省的东半部,即是在全省147056平方公里面积和124010829人口的地区上,没有了股匪,占全省总面积221300平方公里的76.7%,和总人口16896591的73.4%,主要的河流和公路,自解放以来,从未有象今天那样的畅通,消灭了土匪的地区乡村,呈现着太平繁荣的新景象,人人高兴称赞共产党有办法,人民政府有办法,给土改等各项工作打下了巩固的基础。……

综合起来具体的有以下几点主要原因:

第一、自去年省委三次高干会,得叶主席陶主任的直接指导,对剿匪压倒一切的方针和政策,更加明确了对重点剿匪,组织统一领导和提出军队包干制的办法,对镇压反霸,收枪方法也比较明确。……

第二、在领导上真正做到了“剿匪压倒一切”、“党政军民财五管齐下”,各机关各部门抽调大批干部下乡,据不完全统计,地方组织工作队有11021人(军队尚无统计),仅大小瑶山区党政军组织了4213人的工作队,铺开78个乡的地区,另参战民兵只梧州分区即达1260名,配合部队封江、进剿、押守降俘匪、护送物资等起了很大作用,并捕获师以上匪首6名,缴获轻重机枪11挺,长短枪455支;柳州分区也动员了千余民兵参战……。特别重要的是,贯彻了一元化领导,各地组织了重点区剿匪工作委员会,统一领导全省工作,各种工作配合极为密切。实现了军事围剿和政治攻势与经济封锁紧密配合,真正做到重点兵力重、重点时间长的要求,如匪首甘竞生沮丧地说我们对瑶山的进剿是“彻底主义”!

第三、在军事上采取了统一部署、周密计划。如对大瑶山区。事先对三条江一条路,组织了严密的封锁,并对大小瑶山加以分割、横断,使匪无法南北互窜,使一切匪首匪众分子逃不出我们的包围圈……。如梧州分区,用一个主力营和四个县大队及650民兵严密封锁了从桂平县的碧滩到苍梧东南,长达600里的郁江自封锁到解除日止,共歼俘企图偷渡外窜之匪军级1、师级4、团级5等以下2000余人,在战术上采取二线式的进剿与驻剿守点守卡相结合。

第四、自省委三次高于会提出剿匪立功运动和想办法运动的号召,所有剿匪部队的指战员在政治上的剿匪积极性空前未有的普遍高涨,吃苦耐劳,艰辛努力,作到了“首长上山,干部下连、下乡”和“无山不上,无洞不入,无地不搜”的要求,出现了许多剿匪奋不顾身的战斗英雄和模范事迹。如二十一兵团二一九师有一个飞行组,连走7昼夜,终将匪首捕获。梧州分区四六一团五连战士王福田追匪时,匪从石崖滚下,王亦随之滚四、五丈高的大石崖终将匪捉住,四三九团一连六班长独胆顽强英雄马海,在进剿瑶山作战中,曾连被匪击中四弹,双手均负伤,冲锋枪被打坏,忍痛不下火线,最后还生擒匪首彭玉坤部副团长梁绍伦。柳州分区直属队在此次剿匪中也

高度的发挥了积极性，听说匪四十八军扬创奇从瑶山外逃，即动员参谋干事和宣传队全体男同志和勤杂人员，组织三个连，由科长率领搜索笔架山，经六昼搜获独立支队参谋长姚熊及其政工主任等十余名……。

第五、三个月剿匪，最大的特点不仅看到民兵积极参战，到处搜捕土匪，及经过发动群众反霸斗争的地方，群众普遍自动起来，检举和捕捉土匪，通匪无处藏身，许多地方更发展成为有组织的群众性的搜山捉匪运动，如下：

(1) 龙州分区万承县组织了 1600 余人的搜山捉匪(内有 200 余妇女自动参加)

(2) 宜山分区自 11 月至 1 月 20 日，先后共组织了近三万人的大搜山，共捕匪 124 名……。

(3) 玉林分区玉林等县二区明垌村农会，为捉匪副师长钟延标，跟踪 4 天，终于拿获；兴业第一区长荣乡大合村一农民发现一行迹可疑的分子在坑边舀水，即报告农会动员 30 多民兵搜捕，跟着九个村民兵及区中队，也拿着镰刀大枪一齐出动、结果在没顶的草丛中、搜出大匪首伪区长李泉高及匪徒二人，北流县群众展开了抓匪首竞赛争夺红旗立功运动。

(4) 梧州分区桂平县南区，经一三三师部队进剿后，如社波村全村组织了搜山割草组，劳武结合，搜出土匪两名，伯流村组织 600 人搜山，搜出匪首 4 名，枪 5 支。枫村 300 人搜山搜出匪首 2 名，逃匪 1 名，下湾也曾进行了 600 人搜山……。土匪反映“老百姓都投降了共产党，这回算没办法了。”……

## 乙、今后剿匪的任务

### (一) 情况

……据 2 月底统计，全省尚有残匪 25667 名，主要活动于省之北部和西部，即柳州、宜山分区的北部，百色分区全部和上述三分区与湘、黔、滇交界地区，以及过去武鸣分区的一部分。

### (二) 部署(略)

### (三) 要求

在重点区军队和工作队要确实完成以下几项主要任务作为各个剿匪部队和工作队努力的目标和检查重点剿匪区的标准。

(1) 5 月 1 日以前，消灭重点区内之股匪。

(2) 捉尽匪首 80%。

(3) 收缴匪枪 80%。

(4) 普遍组织防匪自卫委员会，实行农村军事管制。

(5) 要做到初步的展开反霸的群众斗争运动。

(6) 协助当地政府，划小区乡。

(7) 建立与培养地方武装及乡村政权。

(8) 管制训练俘虏和投降、自新土匪。

### (四) 战术

应注意以下几点：

(1) 对省西北部长期盘据的股匪，一向很猖狂，未遭我严重打击过，因此必须坚决采取四狠方针(军事上打得狠、杀得狠、反霸狠、收枪狠)在军事部署上，首先应从各方面给土匪一个严

重的打击，在斗争方法上采取先军事后政治，迁进剿后驻剿，先镇压后宽大的办法……。

(2) 为了不使匪窜出包围圈，以便将土匪干净彻底全部消灭在重点区内，为此在兵力部署上，必须采取两线的配备，第一线部队担任进剿、驻剿、搜剿，第二线部队专门担任封锁、守卡守路，以形成严密的包围圈，把进剿与驻剿和封锁密切结合起来，高度发挥军事威力。

(3) 在驻剿中组织精干的飞行组和便衣队，发挥小部队积极主动作战的精神，并大力展开想办法和立功运动，有力的配合群众反霸清匪的斗争工作。

(4) 在剿匪时间必须大力展开政治攻势，藉以配合军事行动，对土匪应进行广泛的宣传，指明当匪无出路，前途如何暗淡，并号召广大群众齐心起来捉拿土匪，因此应多写标语，多张贴布告，传单、画报等宣传品，真正做到“标语上山，传单入洞。”

## 武鸣反霸偏向报告

(1951年3月19日)

各地委、(分)区党委并报(华南)分局、中南局:

据南宁地委检查武鸣县反霸情况，发现有不按阶级路线乱扣乱斗，脱离群众，造成人心惶惶的混乱现象，由于县委领导抓的不紧，区干部本身连什么是霸的条件也不知道，为流氓与旧乡村长所掌握。因此，抓的斗的多是中贫农，地主恶霸反而没有受到严重打击。如双桥乡(县委说是搞得成功的重点乡)，七个村共扣押306名大小霸中，只有2个是地主成份，29个是富农，中农达124人，贫雇农87人，其他不详罪名很多。如思想顽固、思想落后，开会不到，村干募捐不给，或是打老婆，对公婆不孝顺，喝酒吵架骂人都在被斗之列，306人中只有14个通匪，7个富农霸(不是主要的)，18个有政治嫌疑，7个是讲怪话或谣言，6个是过去贪污村公款一、二百斤谷。其他开会不到、思想落后、募捐不给、骂人吵架、风流事件、骗税等共167人。斗争方法一般是先抓起来，临斗前由工作同志到村找农会干部和积极分子开会，告诉他们明白反霸反谁，在什么地方反并交代他们发动本村群众届时参加大会，再找到苦主到时在大会上诉苦，或事先培养几个作对头指证，而所谓积极分子70%是兵痞流氓、旧乡村长、伪职员。在斗争中完全是积极分子把持掌握，群众不敢说话，群众见到我们工作同志则避开，跟他们谈话时，问什么也不知道，总是说：“你们去问积极分子，他们知道。”害怕说错话被积极分子拉去斗争，这种严重偏向，在发现后地委已派人在该区帮助工作，并在县委中讨论。明确以反霸清匪为中心任务，加强领导，强调依靠贫雇，团结中农，打倒恶霸地主阶级的总路线方针，并集中力量再搞重点，待干部有了初步经验，再逐渐铺开。现已基本停止了混乱现象。武鸣之反霸情形应引起我们严重注意，望各地注意检查反霸情况，加强领导，加强干部教育，使他们懂得如何发动贫雇农，与发动群众及如何斗霸的政策与方法。使反霸运动能正常的深入开展，并望将运动进展情形及时报告省委。

广西省委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九日

## 陶主任在省委第四次高干会上的总结报告

(1951年3月)

许多问题在漫远同志、李司令员、莫政委的报告中已很好解决了，我现在只讲以下几个问题：

### 一、整个工作部署问题

我们会议讨论了中央这次政治局会议的决定与中南局指示，大家一致认识到三年准备十年经济建设的意图是使我们已在全国取得了政权更好的巩固起来，一年多来在政治上经济上特别在援朝军事上虽取得伟大的胜利，但没有经济建设这种胜利不能算最后巩固。斯大林曾说过：“没有经济建设，就没有真正巩固的苏维埃政权。”其次三次世界大战斯大林虽指出至少两三年内可以避免发生，但并不是说战争危险性就不存在。如战争打不起来我们现在即着手准备经济建设，那就叫早走一步，赢得了时间。万一战争发生，有了点经济建设，就使胜利把握更大。因此广西全党就要在此精神下来布置工作，争取在1951年内彻底消灭全省土匪，准备充分的土改条件，1952年底全省完成土改，最后消灭广西的封建反革命势力，巩固广西的人民民主专政，加强国防，跟着全国一道进行经济建设。时间是很紧迫的，而对广西来讲是更紧迫，我们必须加倍努力来完成任务。

要在两年内全省完成土改、彻底消灭广西的封建反革命势力，首先要对广西的封建反革命势力有顽强的基础，这一点上要有足够的认识，并须采取一定的步骤来战胜这个敌人。我们进广西一年多来，特别是去年10月开始的重点剿匪以来，是给予了广西封建反革命势力以惨重打击，但这种打击主要是军事上的，是与封建反革命势力作战第一回合作战，是外围性的打击，还不是与地主阶级的肉搏，因此，封建反革命势力社会基础并未被摧毁，要达到这个目的，在广西与封建反革命势力作战必须贯彻四个阶段的作战打法，即：一、军事剿匪。二、反霸清匪退租退押。三、划阶级分土地，四、复查。这四个阶段是必须经过的，是缺一不可的。而事实上我们现在所作的也就是这样，凡是没意识到这样做的地区，如某某地区，重点剿匪军事阶段结束后，没有很好进行反霸清匪减租退押的斗争，地主当权派未打倒，地主威风仍在，群众并未发动起来和树立了初步优势，便急于分配土地，结果这种土改是很夹生的，是必须重来一遍，实际是欲快反慢。因此，现在我们与广西封建反革命势力作战，就全省范围来讲，工作重点不是马上大搞土改（因种种条件能在秋收前完成26个县的土改就算很好了，再不要多搞了），而是组织与发动群众的反霸清匪减租押退斗争，进行第二战役的作战，搞好了这一着，土改是容易的，是最快的作法。因今天已结束的重点军事剿匪的地区为广西封建反革命势力的堡垒地区，面积最大，在东南部70几个县中占50几个县，在战略上在人力与财富上，又为我们广西巩固与发展的基础地区。现军事进剿结束，股匪被消灭，在乡村军事上我已能完全控制。紧接着军事进剿的胜利，乘热打铁，不给以敌人以喘息的机会，继续组织第二阶段的作战是今天广西整个工作部署带有战略性意义的。否则我们就要犯大错误，我们在东南部军事进剿阶段所取得的胜利便不能巩固起来，前在乡村所取得的军事优势亦会慢慢消失。这样，广西工作就又要走回头路的。所以这次高干会议必须确定工作重点放在东南部的巩固上，西北部目前主要搞好军事进剿，争取于5月1日前全部消灭股匪。东南部对已完成土改和已经全面铺开的26个县力求继续完成外，应以最大的力量放在50几个县，真正组织与发动群众，进一步深入反霸清匪退押退租的斗争。这一斗争是很艰苦的，复杂的，必

须以较长的时间来进行（因现在必须很好结合生产故预定到秋后）。而在这斗争中所要达到的目的也就必须明确：充分发动群众，真正在军事上，政治上打垮地主统治，打倒了地主当权派，树立群众的优势（政治上真正具有初步的阶级仇恨，有敢于打倒地主阶级的决心，军事上农民真正掌握了武装，组织上农会民兵内部很纯，并组织了占人口 50% 的雇贫中农）秋后能很好转入土改的阶段。这样做，有些同志认为现在又改（敲慢板）了。是不对的，这是真正的（快板），（欲速则不达）。真正搞好一个运动，一个斗争，何况土改是这样一个大革命，不经过一定的阶段与步骤是搞不好的。历史经验无数次证明：和平土改是不行的，不首先打垮地主统治，打倒地主当权派，真正把群众发动与组织起来，土改是改不好的。因此，在进入土改阶段前，必须有一准备阶段，充分完成土改的条件，而这准备阶段无论如何是不可逾越的，在土改整个过程中又是带决定性的阶段。

## 二、军事进剿与军事清剿问题

就全省范围说，目前对匪军事的打击与控制仍不应有丝毫松懈与减弱。西北部军事进剿必须完全采取东南部进剿的全套办法，重点进剿，军事镇压，军队收枪和军事的反霸等作法必须贯彻执行，所发生的缺点则应避免重复，最重要的是军队抓霸反霸问题；匪霸由军队逮捕，应组织群众斗，要杀的匪首匪霸亦应广泛来发动群众，不要杀的太简单，应当投收财产的，更应与地方协商，好好发动群众来处理。

军事重点进剿结束地区，不要过早收兵，军队还要以班排为单位分散到乡下，特别是各种结合部要加强守备。仍要多组织飞行组，捕捉队加强搜捕工作。并与公安机关配合，搞好侦察工作，今后清匪要与反特很好结合起，凡捕获又集股活动之土匪，应坚决镇压就地枪决，破获地下军则交公安机关审讯惩办首要与骨干分子，盲从分子则应有不同的对待。

地方武装问题：现上级规定数目不能增加，大家感到数目不够分配。正确的办法，上面少摆些兵（军区已有分配的数目字）仍多摆在下面，主要是县区，今天兵少了不行，省委已确定县大队一等县 300 人，二等县 200 人，区队 30 人（土改完成区 20 人），如这样还超过定额，省委决心自己设法来养。总之，要求我们对乡村的军事控制力量仍很强大。而这种种军事控制力量减弱只有在群众真正起来，地主阶级确被打倒才是正确的与必要的。我们决不能让目前平稳的现象所迷惑，应看到问题的本质，引起高度的警惕。

民兵问题：民兵好就是农民掌握了武装，否则仍是地主武装，因之要好好整理。主要是发动群众，在反霸清匪等斗争中来清洗坏人，纯洁组织，另一方面以区为单位在不耽误生产原则下，采用轮训办法，进行阶级诉苦教育，弄清成份，特别对领导骨干中坏的分子应予调动。若发现民兵确完全为土匪的组织则缴械解散。但这种办法的采取须很好审慎。民兵武器应用逐渐内上提与集中到可靠分子手中的办法，应逐渐作到每个行政村可成立基干队（经过反霸清匪斗争后），一般民兵则应是徒手拿红缨枪。因农村枪多了是容易出毛病的。

关于收枪问题。在土改区应做到只民兵基干队有枪外，农民亦不许私有枪支，各县可出布告并采取很好的教育说服办法，动员农民来执行，所收到之枪，除各县区照编制需留用的数目外，一律上交军分区、军区，检出坏的与土造枪一律毁之作农具之用。并严禁私造枪支，违者枪决。对造枪工人如无职业各分区可令其登记给以生活出路。

### 三、切实发动群众展开反霸清匪退押减租斗争

(1)是否还有霸可反？凡某一村庄、地主威风仍在，仍为地主所统治（不管直接的间接的，明的与暗的）群众未起来，无政治与军事（指某一乡村群众掌握武装而言，至整个乡村现我已有了军事优势）组织的优势，这个村庄就有霸可反，就需要以反霸来打垮地主统治，打倒地主当权派，树立群众的优势，过去某些地区虽反过霸，但主要是军队的反，群众并未很好发动起来，那就并未解决问题，甚至某些地方把地主，全都抓起来，他在乡村中的统治势力只要未发动群众仍然是存在的，简单的抓并不能把地主根深蒂固的统治抓垮，只有群众起来反霸才能反垮，因此，必须发动群众来反霸，而霸的对象又必须选定为地主与地主中的头子，个别大恶霸富农也可以当霸反，应肯定农民中是没有霸的，至有些家庭经济成份为中贫农或赤贫一无所有，只要他本人不是农民当过旧军官，当过乡保人员那就不能说是中农或雇农，看其在乡村做坏事的程度与性质确定其是霸（政治上的）或地主的狗腿子。先从政治上把地主统治打垮的是使群众敢于抬起头来。

(2)要使群众起来，光是政治上抬头出口气是不够的。必须解决当前的迫切要求，特别是目前生产中的困难，这就要求反霸斗争中，必须与退押减（退）租相结合，所谓结合，在政治上打了霸，即应对整个地主进行退押减（退）租。但不是绝对的，如有的地方政治上已无需反霸，则就径布置退押减（退）租的斗争。打垮地主统治，打倒地主当权派不在经济上给以打击与摧毁是不可能的。现在退押减（退）租是否因某一地押不多或已减了租和冻结交租而无多大油水，这一认识是不正确的，并且是有害的。玉林、梧州、钦廉押是很普遍的，过去虽退了一些，没有很好发动群众退，可肯定一定是退不好的，减租退租亦是如此，照十大生产政策规定，1949年与去年两年的租真正都做到全部减了退了吗？可以说大都不彻底，也还大有文章可做的，至西北部押虽不普遍，但有黑押亦可做文章，并且在退押减（退）租之外还可以用退匪赃，清理租谷，合作社农贷，清理公款（公田广西很多），清算抓壮丁，清理公粮负担以及反分散反破坏等来从经济上弄垮地主与满足农民的当前要求，而从经济上弄垮地主，分成两个阶段，先以上述各种名目，清算偿还地主欠农民的债务，最易激发农民，理直气壮去与地主斗争，使地主亦无话可讲，同时经过这一阶段把地主的的东西搞一部分出来，土改时再搞一趟就容易搞彻底。

(3)搞到什么程度与用什么方式？不管用上述那种名义，经济上来打垮地主，决不可以反霸退押等来代替土改，因此，房屋、田地、山塘、农具等不能动，主要是搞掉地主的金银现款及其他浮产和粮食（粮食虽为土改五大财产，估计现在不动，将来亦会没有的，农民目前急需粮食），如某些个别地主确实困难，对退押可分期退或减退一些（退押以原押合折成当时实物现在实物折价）。除判处死刑及没收其财产的恶霸外，斗地主经济绝对不准采取没收方式，只能用折抵价还方式，这对农民甚为有利，应向农民讲清楚。

(4)退押减租应认识得到好处多的是中农与佃富农，因此不能采取谁退谁得的办法，应说服中农，依靠雇贫大家来搞，不如此，雇贫无好处不参加是退不好的（如谁退谁得雇贫不参加，中农易妥协），在强调阶级互助下，对中农退的押以60%给中农，40%给贫雇。贫农有押与租可退的不拿出他也不分入（佃富农退的拿出60%分给雇贫，留给40%）。至用其他名义搞出地主的的东西主要分给雇贫，也酌予分给中农一点以增进团结。

(5)退租退押退到城市工商业者、民主人士与干部家属怎么办？对工商业者确有困难者应减半

退，对民主人士与干部家属应教育其起带头作用，确有困难者应予以照顾。不要农民进城搞清算，应通过城乡联络办事处来解决农民与城市工商业者之间的问题。中农与农民之间租押关系等问题，当农民内部问题处理，不要混乱斗争阵线。还有瑶民也要反霸怎样解决？应说服他们暂不要反霸，他们本民族，目前应以团结为主，要说服富有的向贫苦的瑶民少要些租税，多帮助贫苦瑶民，在目前不应提出阶级斗争，而应强调民族团结互助。此外，我们政府应设法帮助贫苦瑶民解决些困难。至瑶民下山分地亦不要作号召，应劝他们仍好好在瑶山生产，如某些地区确有土地多时，而瑶民又愿意要，则可以个别同意其下山分地。同时要说服当地的农民。

#### (6)作法：

充分发动与依靠雇贫，团结中农。这就要有艰苦的组织教育工作，干部要深入到群众中去，同群众感情融洽在一起。一般可先开农代会，宣传反霸清匪退押减租政策，使政策与群众见面，使群众进行思想酝酿，但光靠开几个会是不行的，必须结合访苦问贫串连雇贫，找好积极分子，形成组织进行诉苦，提高阶级觉悟，坚定信心，把队伍组织好去进行斗争。林总说：“不要打冒失无准备的仗”。

估计地主东西现多分散隐藏，退押与减（退）租，用简单的办法是搞不出东西的，必须强调充分发动群众多想办法，多搜集材料，大家来指证地主原有多少财产，说理用智逼地主承认，并进行对落后户的争取，使地主隐藏分散的东西能坦白报告出来。

采取策略作法，中立富农与分化地主内部在斗争中很重要，除对地主富农分别开会，要富农安心能提供材料，地主中守法开明的应鼓励，以孤立坏地主，总之要把反霸退押减租说得理直气壮使农民勇气百倍，地主无话可说，其他的人亦不能不表示赞成。形成社会舆论的压力，斗争进行就更顺利。

由点到面的有组织的发动斗争。估计在开了农民代表会后各村会自斗起来，一定要有干部掌握，以免出乱子，规定：第一，提出斗争对象要批准。第二，说清不要打人不能随便没收财产，分配没收财产应经政府批准，分配时应有我们干部掌握指导。这样既不限群众的政治斗霸，也不会出乱子，并可初步划清阶级，为今后土改划阶级打下初步的基础。

#### 四、土改完成的地区与正在进行的地区的作法

土改完成的县区应首先很好搞生产，但估计在第一年度要很好组织起来比较困难，群众觉悟不够，只作号召，不要多施力量在这上面，应多宣传解除农民各种对生产的思想顾虑。

其次教育农民，提高觉悟，并继续进行复查，结合反破坏，反隐瞒，反分散的斗争，再重重的整地主一下，在广西今天已完成的土改县区必须特别要强调这一点，要认识土改后与地主斗争还要有几年，地主还企图复辟、挣扎，进行破坏，我们要强化这斗争。把农民在乡村中的专政巩固强化起来，是土改后第一年的中心任务。如反霸退押阶段搞得是不充分的，更需要好好的补一下，地主底产分得不够还要搞，地主势力摧毁得不够还要打，群众组织不纯应经过斗争整理好，群众阶级觉悟不高经过斗争再提高一下，散匪还要好好清一下。基础打好了，应开始提出建团建党的问题，先建团，后建党，建党应重质不重量，采谨慎发展党员的方针。至于过去斗争中搞错的（如成份划错、没有分别对待等）应适当平复一下。（改订成份，从继续斗争地主果实中适当调剂一下）。

正在进行土改地区应结合生产争取于秋收前完成，地分开了不宜久停，但现在仍需完成反霸退押减（退）租的斗争，按次进入土改阶段，完成土改后则按上述土改完成区作法照样去作。

## 五、搞好生产

(1)今年一定不要发生灾荒，土改完成区应做到丰收。否则有了灾荒、匪又会乘隙而起，而土改区生产搞不好，会大大损害土改意义的。

(2)好好宣传生产十大政策，作到家喻户晓，省府应补发生产令，强制地主生产，谁荒地以违法论处，停止土改区应很好宣传解释，现在小土改的理由与对农民的好处。

(3)结合应是从斗争中解决农民的生产困难与推动农民的生产热情，在农忙时，其他工作一律停止服从搞生产。

(4)农贷与斗争果实应好好组织，用到贫雇农增加生产与解决生产困难上去，一点不要浪费，而增加生产主要为搞好水利与增加肥料。

(5)推动生产必须搞好城乡贸易，使农民土产能大量外销，各级党委应检查各地贸易机关的工作，加强其领导，并帮助好好搞起购销小组和组织私贩。股匪已消灭县区应解除剿匪戒严。

(6)种大烟地区应明令宣布不准再种，已种的不铲，但不准出境，真正雇贫农无饭吃的，政府应酌予救济。

## 六、继续更好的镇压反革命

(1)以前杀得很好很对（只粗糙一点，今后应注意）。要把广西封建反革命势力消灭还必须狠杀一批，但要精细的杀，不要粗糙的杀。狠之外一定要准，杀了人真正能解决问题，现计划全省再杀×××人，分两期，重点区、匪情严重区6月以前各地按分配数目（不要再下达）杀三分之二，不严重区杀二分之一。

(2)按各系统分别杀，分别上报，恶霸由司法部门杀，特务由公安部门杀、匪首由军队杀。今后凡杀一个人，必须填表一张，送上级机关备案审查。杀人权地方专区地委、军队分区或师政治部，至于西北部开始进剿股匪时，则仍授权团的军法处可以批准杀人。

(3)为更好配合打击反革命，县以上的公安委员会必须加强。应有经常工作，研究策略，搞通情报，组织力量，统一步调，全力对付反革命，使其无隙可乘。

(4)杀人的宣传我们做得太差，今后应组织群众对反革命分子罪恶的控诉，报上多登载暴露反革命特务匪首等罪行事实，并发动各界人士拥护镇反条例，枪毙重要反革命分子应公开合法通过群众公审执行，严禁秘密杀人，在城市应通过人民代表会议。

(5)民主人士中如发现坏分子应在镇反之列，但不可随便逮捕杀掉，这影响很不好。如发现这样的分子，应经过一定的法律手续，呈报上级批准来处理。凡民主人士与干部家属可杀可不杀的，可以不杀，以稍示优待。

(6)来降匪首中罪恶重大者，需杀的亦暂不要杀，看管起来，以后再找个名义来杀。降匪中罪大恶极群众要求非杀不可的，已结束军事进剿地区可交群众处理，但须在自新分子中先揭发其罪恶，发动斗争以达稳定其他投降分子，非如此者，则仍管教。

(7)匪俘中重要头子、职业特务、惯匪（七年以上者）清出杀掉。不能杀也不能放的判徒刑关监狱。一般匪众经过诉苦教育照像具结交保释放（西北部进剿抓到的一般匪众自卫队分子应由部

队经过教育即交保释放，不要再关多了），如系误捕与自卫队分子经过教育摘掉匪帽释放。一般用匪首名义抓来的地富与旧军官、旧政府人员在土改完成区与反霸地区交地方群众管制与清算斗争。

(8)自新土匪一定要经过轮训，分别好坏真假，极坏的与假的应长期管训并依法惩办。

(9)机关部队中，旧人员中、新参加者中应普遍清理一次，并号召坦白、进行反动党团员的登记，不来登记发现者，严格惩办。

## 七、整党与建党

执行中央三年整好党的指示，今年在党的进行（怎样做一个共产党员）的教育，并作好试点，取得经验，明年正式整，后年完成。先将（第四种人）清出，然后对（第二、三两种人）分别对待，至已确定有严重政治问题的则随时发现随时清办。

广西党主要为外来老的，进广西没有什么发展，问题不多，只是游击区的党，特别刚解放时，又大发展了一批，应好好整一下甚有必要，但须慎重进行。

建党采稳重方针，土改完成区采谨慎精干方针可以开始搞。一个乡发展四、五个人便行，其他地区仍不要发展，城市中可在工人中个别发展。

举办党校，每个新党员入党后须经一下短期党的训练，各地、县就办这样的新党员训练班与支组长训练班，省党校以培养区县干部为主。

## 八、领导作风上的几点意见

(1)仍贯彻一个时期一个中心工作必须集中力量做好的作风，其他工作适当结合，保持这种作风永远不变。

(2)高度积极性。说干就干，有雷厉风行的作风，上面要有劲，要带头，没劲头工作便作不好。

(3)掌握运动的主流，抓得很紧，不变方向，中途出了偏差随时改正，不要形成纠偏运动，特别对干部，对下面不要加帽子，不要过份责备，应帮助其找出原因，很好改正缺点。

(4)每一个工作任务开始前，须先使每个干部充分理会懂得政策与上级意图再动手干，不要慌乱的干。这次各地应利用生产季节好好组织干部学一下，总结经验，提高一步。

(5)掌握典型示范及时总结经验，为表扬的方法。各地委可选择一个联系区，加派得力干部，经常与其联系，注意实际情况，经过研究分析，籍以取得经验，迅速传播到下面指导工作。各地委并可以资料室出不定期，用活页形式的小板介绍经验。主要表扬好的方面，缺点自然也要批评。

此外，抗美援朝教育、城市工作、工人运动、统战工作，我在此不讲了，好好遵照中央，中南指示执行。

# 省委关于没收地主恶霸财产的指示

（1951年4月）

一、关于没收地主恶霸财产问题，部主席来信指示，除了对个别罪大恶极，罪该没收者，可以个别没收，一般不应没收。没收就是抄家，仅次于灭族，其罪比枪毙罪大，决不可随便进行。一般杀人权与没收权都应通过省府省委，禁止下面擅自抓人，杀人、没收等行为，我们将来横直要土改，但今天必须把农民要求暂时约束，在二五减租范围内，不要超出此范围，不要借没收恶霸来解决农民目前的困难，这样过早过多的没收会使农运陷于混乱，会使地主过早警备而拼死抵

抗，同时也必然要脱离广大农民，使他们认为我们过分，从而同情地主，这是不利于工作的。

二、必须很好执行这一指示，严格执行此规定，除处决犯人们按前规定，由地委批准报省委省府备案外（重要的先报省委批准）。反霸的面绝不能宽，地委必须很好掌握，打击面一宽必乱，故须特别慎重，我们打击地主当权派的恶霸，主要是政治上打击，不是拿此来解决农民目前的经济困难。故规定反霸斗争应经地委批准，你们应很好的研究，务切实掌握领导。

## 对各地清匪指示

（1951年4月）

各地委、分区并李、报华南分局：

在全省目前股匪将近歼灭之际，不少地区已表现麻痹松劲，认为从此土匪无问题，天下已太平。最近龙州的地武会议指出了这一问题，并着重解决上述不正确思想，是必要与正确的。望各地亦做同样的检查与注意，克服此种极有害的思想情绪。对广西今天的土匪不仅不能麻痹，盲目乐观，相反，在主力调走与转移部队于西北部的重点进剿后，原来东南部已结束军事进剿的重点，各县区潜散之匪仍有跃跃欲试的样子。这次百色田阳之土匪袭我区中队与工作队，一个班被消灭，工作队死3人，被捕去23人。这一损失应引起各地警惕。如发生夏荒或其他事故，土匪再起极有可能。因各地匪根仍在，产匪的环境并未根本的改变。因此，现除结合生产，仍须加紧发动群众清匪挖匪根外必须：

（一）各分区部队仍应班排分散加强搜捕活动，在某些易为匪利用集结的地区与各县分区之间的结合部必须加强守备。

（二）凡发现匪小股集结，应组织部队迅予扑灭并采取坚决镇压，不论匪首匪众，一经捕获，一律就地枪决。

（三）现在土匪多利用我农会民兵为隐藏所，应好好整理民兵农会。特别民兵中握有大量武器，且均为好武器。应设法上调某些县区同志，不把好武器武装县区队，怕升级带走了，愿保留于民兵手中。这是错误的，应改正。

（四）各县区队必须切实按省委规定人数编制起来，并搞好县区队的审查与提高其打土匪的能力。因今天乡村主要靠我有足够武装去控制，这样，小的土匪起不来，大股土匪就不易组成。

（五）土匪很多已潜入城镇，进行地下军组织活动。应很好与公安部门结合，加强侦察，找寻线索，并动员群众检举，采取积极破案与坚决镇压的方针，使其无地可留，无机可乘，亦不给以喘息的机会。以达到最后消灭匪患的目的。

广西省委

一九五一年四月